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SKYWORTH GROUP LIMITED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於 2021 年 9 月 10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創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8 月 25 日有關出售事項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 2021 年 9 月 10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 2021 年 8 月 25 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擬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按上市規則之規定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監票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處理點票事宜。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p>「動議</p> <p>(a) 謹此批准深圳創維-RGB 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按日期為 2021 年 7 月 28 日的買賣協議（「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科學城（廣州）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出售其於廣州創維平面顯示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0% 股權；及</p> <p>(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其認為就落實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使其生效而言或與此有關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p>	1,640,422,497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668,129,420 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擬提呈之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擬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黃宏生先生已向本公司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彼自身及透過彼控制的實體）贊成出售事項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

承董事會命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賴偉德

香港，2021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賴偉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棠枝先生；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施馳先生、林勁先生及林成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洪嘉禧先生。